

公司代码：600021

公司简称：上海电力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电力	60002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梅兴	邹忆
电话	021-23108718或021-23108800转	021-23108718或 021-23108800转
传真	021-23108717	021-23108717
电子信箱	sepco@shanghaipower.com	sepco@shanghaipower.com

1.6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27,774,280.15 元，扣除按当期净利润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72,777,428.02 元，当年尚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54,996,852.13 元，加上 2015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49,450,593.93 元，扣除 2014 年度现金红利分配 534,934,814.25 元，201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1,669,512,631.81 元。根据公司发展及经营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发展项目所需资金量较大，建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按 2015 年底总股本 2,139,739,25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预计分配 534,934,814.25 元。以上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致力于能源高效利用、清洁能源、新能源、现代电力服务业以及循环经济等领域的发展。通过不断开拓、改革和创新，公司业务涵盖高效燃煤火力发电、燃气发电和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分布式供能等新能源为一体的现代能源企业；产业布局遍及全国，并逐步向海外开拓。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发电、供热、电力服务等领域，具体如下：

1、发电业务

发电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在加快煤电低碳高效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新能源产业，大力提高可再生能源的发电比重。按照“做精上海、做优国内、做强海外”的发展思路，公司发电产业发展已经辐射全国。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控股装机容量为 936.27 万千瓦，其中：煤电 648 万千瓦、占比 69.21%，气电 206.88 万千瓦、占比 22.10%，风电 42.19 万千瓦、占比 4.50%，光伏发电 39.20 万千瓦，占比 4.19%。清洁能源占装机规模的 30.79%，60 万千瓦以上装机容量占总煤电装机容量 70.9%。

2、热力业务

热力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公司售热业务集中于上海地区，热力收入主要来自公司所属漕泾热电、吴泾热电厂、外高桥发电等电厂，主要服务对象为重点工业企业以及电厂所在地区居民。公司全面贯彻上海市大力推行小型燃煤锅炉关停替代工作，不断扩大集中供热量，在上海市公共热力市场的占有率为 56.3%。公司热电联供机组容量较大、效率较高。公司所属漕泾热电拥有国内最大的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供机组，其供热量、供热参数等均在业内领先，处于国内外同类设备领先水平。

3、电力服务业

在提供电力能源的同时，公司围绕发电主业，依托人才、技术、运行管理等多种内在优势，扩大电站管理、技术服务、运营、检修维护等能源服务市场。公司所属工程公司取得了在欧盟 EPC 总承包资质，运营公司取得了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具有了承接国内电力行业核心业务 O&M 能力，专业从事电站运行、维护、检修工作，目前已经走出上海，在国内外的火电、核电、新能源电站开展服务工作，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力。在服务全国的基础上，公司电力服务业率先实现了“走出去”战略，先后承接了赤道几内亚、伊拉克、土耳其等国火电机组委托运营等海外电站服务。公司所属明华电力，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也是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明华电力不断提升技术服务品质与技术含量，大力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进程，促进公司业务由常规技术服务逐步向技术咨询、产品研发与推广等高端技术服务转型。

（二）行业情况

根据中电联报告，2015年，受宏观经济尤其是工业生产下行、产业结构调整、工业转型升级以及气温等因素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0.5%、增速同比回落3.3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用电量同比下降1.4%、40年来首次负增长。固定资产投资特别是房地产投资增速持续放缓，导致黑色金属冶炼和建材行业用电同比分别下降9.3%和6.7%，两行业用电下降合计下拉全社会用电量增速1.3个百分点，是第二产业用电量下降、全社会用电量低速增长的主要原因；两行业带动全社会用电增速放缓的影响明显超过其对经济和工业增加值放缓产生的影响，这是全社会用电增速回落幅度大于经济和工业增加值增速回落幅度的主要原因。四大高耗能行业用电量比重同比降低1.2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比重同比分别提高0.8个和0.6个百分点、分别拉动全社会用电量增长0.9和0.6个百分点，反映出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效果明显，工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拉动用电增长的主要动力正在从传统高耗能产业向新兴产业、服务业和生活用电转换，电力消费结构在不断调整。全年新增发电装机容量创历史最高水平，年底发电装机达到15.1亿千瓦、供应能力充足，非化石能源发展迅速、年底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提高到35.0%；火电发电量负增长、利用小时降至4329小时。全国电力供需进一步宽松、部分地区富余。

展望2016年，预计宏观经济增速总体将呈现稳中缓降态势，电力消费增速将维持低速增长；全年新增装机1亿千瓦左右，预计年底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16.1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比重进一步提高至36%左右；全国电力供应能力总体富余、部分地区过剩。火电设备利用小时进一步降至4000小时左右，加之燃煤发电上网电价下调、部分省份大用户直接交易操作过程中降价幅度较大，都将是大幅压缩煤电企业利润的因素。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51,990,753,421.55	47,343,654,103.25	9.82	35,187,269,207.47
营业收入	17,006,343,897.76	16,101,966,797.82	5.62	15,131,722,55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2,442,623.44	1,325,640,614.94	0.51	1,139,641,56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4,910,547.03	650,659,797.96	57.52	1,227,708,50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57,099,016.06	9,759,485,959.82	5.10	7,967,464,30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953,861.06	2,691,332,562.85	72.07	3,445,827,419.12
期末总股本	2,139,739,257.00	2,139,739,257.00	0.00	2,139,739,257.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227	0.6195	0.52	0.5326
稀释每股收益	0.6227	0.6195	0.52	0.5326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1	14.96	减少1.65个百分点	15.11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306,446,284.91	4,008,043,882.49	4,388,549,478.02	4,303,304,25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373,185.54	417,097,641.23	197,507,702.89	420,464,09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9,519,670.24	260,165,978.95	174,416,772.41	320,808,12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597,946.16	1,108,550,019.64	1,113,153,837.33	386,652,057.93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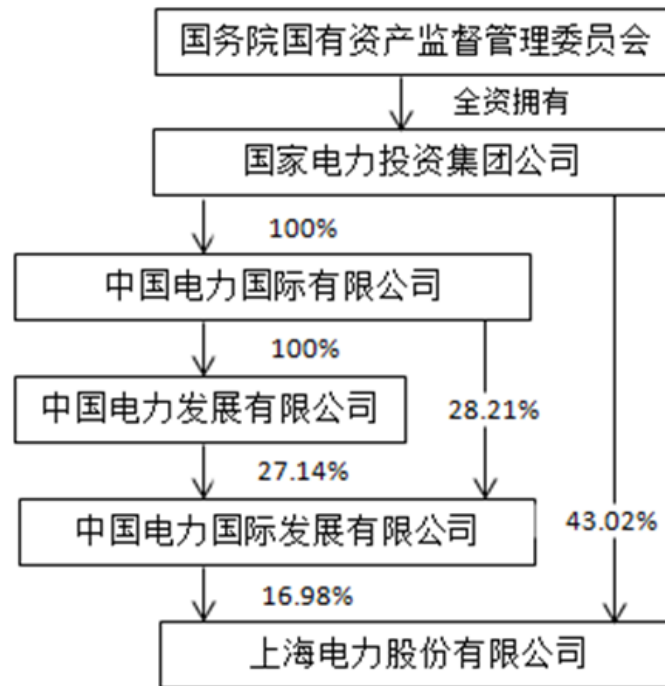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6,1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59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3,954,012	920,600,327	43.02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40,173,628	363,292,165	16.98		无		境外法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0,229,460	121,245,236	5.67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538,200	34,538,200	1.61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	21,132,796	21,132,796	0.99		未知		其他

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523,055	18,523,055	0.87		未知		国有法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362,100	7,362,100	0.34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是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余十四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效益优先，积极开拓电热市场

针对用电增速放缓、外来电增多、本地存量机组发电量下滑的不利情况，公司奋力开拓发电市场，2015年发电量完成352.3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86%。公司所属崂山电厂积极参与直供电试点，全年共争取直购交易电量8.37亿千瓦时。不断提高蒸汽品质和供热稳定性，进一步扩大供热市场，在上海市公共热力市场的占有率为56.3%。2015年公司供热量完成1388.56万吉焦，同比增长24.43%；供热利润同比增长43.99%。

2、精益求精，成本降控取得实效

精益燃料管理。密切关注煤炭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采购策略和库存安排，稳步加大科学掺烧力度，不断降低燃料成本。2015年，公司入厂标煤单价618.09元/吨，同比下降18.9%，低于渤海湾动力煤价格指数3个百分点，相应降低燃料成本12.39亿元。在沪电厂经济煤种掺烧率45.26%，降低燃料成本约1.09亿元。继续保持国内AAA信用评级，获得惠誉、穆迪、标普三大国际评级机构投资级的主体评级。2015年8月，公司成功发行5亿美元债，打通海外直接融资渠道。通过发行美元债、超短融、优化债务结构、争取低息外储贷款、上海自贸区贷款等“组合拳”，全年综合筹资成本为4.8%，比上年节约财务费用1.65亿元。

3、勇于开拓，服务业稳步增长

依托人才和技术优势，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电力服务业市场。公司所属工程公司成功进入欧盟电力市场，运营公司取得电力核心业务O&M资质，明华电力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

技术已在行业内推广应用，燃料公司实现煤炭自主报关进口。伊拉克华事德项目成功续约，土耳其阿特拉斯项目顺利移交，青海西宁火电项目顺利投产。2015年，公司电力服务业营业额实现 18.51 亿元，同比上升 6.32%。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集团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等 30 家二级子公司、39 家三级子公司、6 家四级子公司。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力
2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外高桥发电
3	上海漕泾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漕泾热电
4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上电工程
4-1	上海电力工程（马耳他）有限公司	上电工程马耳他
5	上海上电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上电运营
6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上电漕泾
7	上海前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前滩新能源
8	上海明华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明华电力
8-1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试验研究院
9	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公司
9-1	上海翔安电力航运有限公司	翔安航运
10	上海漕泾联合能源有限公司	联合能源
11	上海闵行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闵行燃气
12	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绿色能源
13	上海上电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上电投资
14	上海世博绿色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世博能源
15	上海褐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褐美能源
16	上海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序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16-1	金湖振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湖振合
16-2	高邮市振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邮振发
16-3	振发太阳能科技滨海有限公司	振发太阳能
16-4	南通市弘煜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弘煜
16-5	南通建海投资有限公司	南通建海
16-6	海安鼎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安鼎辉
16-7	江苏苏美达上电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苏美达
16-8	苏美达东台发电有限公司	苏美达东台
16-9	泗阳沃达行新能源有限公司	泗阳沃达
16-10	萧县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萧县协合
16-11	宿州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宿州协合
16-12	烟台亿豪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烟台亿豪
16-13	宿迁协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协合
16-13-1	天长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天长协合
16-14	丰县苏新新能源有限公司	丰县苏新
16-15	海安策兰投资有限公司	海安策兰
16-16	嘉兴上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嘉兴上电
16-17	中电投中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电投中旗
16-18	江苏格雷德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格雷德
16-18-1	鄯善海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鄯善海林
16-19	赤峰市永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赤峰市永能
16-20	张北天宏太阳能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张北天宏
16-21	麻城市孚旭电力有限公司	麻城市孚旭
16-22	新疆融信华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融信华创
16-22-1	巴里坤融信华创风电投资有限公司	巴里坤融信华创
16-22-2	西吉县融信风电有限公司	西吉县融信
16-23	上海电力盐城北龙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盐城北龙港
17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浙江天台山
18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阚山
19	江苏上电八菱集团有限公司	上电八菱
19-1	盐城市热电公司	盐城热电
19-2	上海电力盐城楼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楼王光伏
20	浙江浙能长兴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21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淮沪电力
22	上海电力哈密宣力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上电哈密
23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	土耳其 EMBA
24	上坦发电有限公司	上坦发电

序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25	上海电力能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25-1	上海电力澳大利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能源
25-2	上海电力（马耳他）控股有限公司	马耳他公司
25-2-1	D3 发电有限公司	D3 公司
25-3	上海电力金融有限公司	金融公司
26	上海电力日本株式会社	上电日本
26-1	上电福岛西乡太阳能发电株式会社	福岛西乡
26-2	上电大阪南港太阳能发电合同会社	大阪南港
26-3	上电那须乌山太阳能发电合同会社	那须乌山
26-4	上电三田太阳能发电合同会社	上电三田
26-5	NOBSP 合同会社	NOBSP 会社
26-6	上电茨城筑波太阳能发电株式会社	筑波太阳能
27	江苏上电贾汪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贾汪
28	上海杨树浦发电厂有限公司	杨厂公司
29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杨电技术
30	上海杨电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杨电科技
31	上海两吉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两吉新能源
31-1	宁夏太阳山华盛风电有限公司	宁夏太阳山
31-2	北京瑞启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瑞启达
31-2-1	格尔木瑞启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格尔木瑞启达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设立增加上电工程马耳他、盐城北龙港、楼王光伏、上电金融公司、筑波太阳能、杨厂公司、杨电技术、杨电科技、两吉新能源共 4 家二级子公司、5 家三级子公司；因收购增加赤峰市永能、张北天宏、麻城市孚旭、新疆融信华创、巴里坤融信华创、西吉县融信、D3 公司、NOBSP 会社、宁夏太阳山、北京瑞启达、格尔木瑞启达共 7 家三级子公司、4 家四级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5 日